

城东市政维修服务项目评价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城东市政维修服务项目

项目单位：城东金融贸易区管理服务中心

主管部门：城东金融贸易区管理服务中心

委托单位：喀什经济开发区财政金融局

评价机构：新疆鸿晟达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主评人：路振志

二〇二五年七月

报告摘要

应喀什经济开发区财政金融局委托，新疆鸿晟达信息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对 2024 年喀什经济开发区城东金融贸易区管理服务中心实施的城东市政维修服务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并形成绩效评价报告，评价情况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城东市政维修服务项目（以下简称“该项目”）

项目背景：喀什经济开发区城东市政维修服务项目（主要指城东金融贸易区市政维修项目）的背景源于该区域基础设施的常态化维护需求，旨在提升道路、管网及其他公共设施的安全性和功能性，保障金融贸易区的高效运营，该项目覆盖范围包括机动车道路、非机动车道路及人行道的破损修复、塌陷路面维修、路沿石恢复、地下管网抢修、井盖更换、标识标线完善以及消防设施维保等，以应对日常使用中的磨损和突发损坏，作为经济开发区的核心区域，城东金融贸易区自 2020 年起已实施小微市政维修项目（一期），通过预算复审和施工积累了经验，为 2024 年的维修服务提供了基础，体现了喀什经济开发区对基础设施可持续管理的重视。项目单位根据《关于喀什经济开发区 2024 年度部门预算的批复》（喀经开财〔2024〕5 号）立项实施该项目，该项目遵循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新财预〔2020〕10 号）和自治区财政厅《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

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等相关政策文件与规定，对于改善沿线居民出行条件，提高沿线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具有重要作用。

（二）项目实施情况

（1）项目主要内容

项目单位根据《关于喀什经济开发区 2024 年度部门预算的批复》（喀经开财〔2024〕5号）立项实施该项目，主要内容为更换破损或缺失的井盖、雨水篦子，维修破损坑洼的城市道路、人行道及路岩石、花池石、所有路段的路灯及信号灯进行养护维修，供排水等城市基础配套设施随坏随时抢修。

（2）项目实施情况

该项目截至 2024 年 12 月签订服务合同情况是：

①与新疆建思达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签订“零星市政维修安装、养护服务采购项目”合同，合同金额为 499.5 万元，主要服务内容为：对城东片区的机动车道、非机动车道、人行道以及井盖、雨水井盖、路沿石等进行维修更换，对所有路段的路灯及信号灯进行养护维修，供排水等城市基础配套设施随坏随时抢修；

②与忠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城东金融贸易区市政公共设施维保维修服务项目”合同，合同价 1499.5 万元，主要服务内容为：城东金融贸易区内所有机动车道路，非机动车道路，人行道破损及塌陷路面进行维修，恢复损坏的路沿石，抢修地下管网，更换损坏井盖，完善标识线，安装前海

路及新建路段路灯，维保消防设施、应急电源、市政基础设施，城市精细化管理等甲方安排的所有工作，做到随坏随修；

③与金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喀什分公司签订“城东金融贸易区路灯、信号灯维保项目”合同，合同价 138 万元，主要服务内容路灯、信号灯维保；

④新疆聚融物业建设安装工程有限公司签订“城东金融贸易区 2024 年路灯、信号灯等维保项目”合同，合同价为 34.9 万元；

⑤与新疆远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签订“城东金融贸易区 2024 年市政公共设施维保维修服务项目”合同，合同价为 400 万元；

⑥与监理公司新疆智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喀什第一分公司签订的监理合同，合同价为 8 万元。

截至 2024 年 12 月已完成城东金融贸易区市政公共设施维保维修服务，城东金融贸易区市政公共设施维保维修服务，包含城东金融贸易区路灯、信号灯维保维护，道路维修、管道维修等、提供每日检修。其中：城东金融贸易区市政公共设施维保维修服务项目、零星市政维修安装、养护服务采购项目和城东金融贸易区路灯、信号灯维保项目已全部验收并工程结算审核，城东金融贸易区 2024 年路灯、信号灯等维保项目和城东金融贸易区 2024 年市政公共设施维修服务项目由于签订合同时间较短，尚未实施完成。通过实施该项目，有效美化了城市夜景环境，提高城市品质，激活城市夜间经济、推动夜间经济快速发展，改善沿线居民出行条件，

对提高沿线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具有重要作用。

（三）绩效目标

1.项目绩效总目标

该项目实际资金总额为 2186.33 万元，其中包括市政公共设施维保费 1941.33 万元，路灯、信号灯维保费、工程造价费成本 245 万元：建设内容包含城东金融贸易区市政公共设施维保维修服务，更换破损或缺失的井盖、雨水篦子，维修破损坑洼的城市道路、人行道及路岩石、花池石、所有路段的路灯及信号灯进行养护维修，供排水等城市基础配套设施随坏随时抢修，包含材料费、人工费及机械费，保障群众基本生活、保障群众安全出行，提升城市形象，改善人民居住环境，优化城市道路建设，进一步提高城市基础设施保障水平，提升城市发展内涵，继续推进市政基础设施维修综合治理工作，改善道路通行条件，优化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助力文明城市建设，提升群众的满意度和幸福感。

2.阶段性目标

城东市政维修服务项目，2023 年起项目总投资 1258.59 万元，2024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为 927.74 万元。通过实施该项目，有效改善沿线居民出行条件，提高沿线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提高沿线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

3.具体绩效目标

城东金融贸易区市政维修服务项目设置了 4 个一级指标，6 个二级指标，8 个三级指标，其中包括：

(1) 产出目标

产出数量:

“维修道路面积”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 5000 平方米。

“维修路灯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 50 盏。

产出质量:

“项目验收合格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等于 100%。

产出时效:

“项目完成及时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 100%。

(2) 成本目标

“维修道路成本”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小于等于 1941.33 万元。

“路灯、信号灯维保费、工程造价费”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小于等于 245 万元。

(3) 效益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社会服务能力”指标，预期指标值为提升。

(4) 满意度目标

“城东片区群众满意度”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 95%，受益群体为经开区各单位及民众。

二、绩效评价情况

(一) 综合评价情况

本次绩效评价，经实地调研、访谈问卷、资料采集、汇总整理、数据分析，依据评价指标体系，采用定量与定性相

结合的方法，针对项目实施的决策、过程管理、产出和效益等方面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全面、客观地评估项目在预定周期内的实施效果，有利于推动后续同类项目在有限的预算资源下实现更高的绩效产出，并能借助绩效评价结果对项目管理过程进行监督与问责，提升财政资金等各项公共资源配置的精准度与有效性。

项目决策方面：该项目根据喀什经济开发区党政联席会第 11 期会议纪要立项。

项目管理方面：该项目预算安排资金 2186.33 万元，实际支出 2186.33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项目资金使用合规，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财务监控到位，所有资金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严格执行。项目管理上制定和完善了基本支出、项目支出等各项支出标准，严格按项目进度执行预算，增强预算的约束力和严肃性。

项目产出方面：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已完成城东金融贸易区市政公共设施维保维修服务，更换破损或缺失的井盖、雨水篦子，维修破损坑洼的城市道路、人行道及路岩石、花池石、所有路段的路灯及信号灯进行养护维修，供排水等城市基础配套设施随坏随时抢修，包含材料费、人工费及机械费，提供每日检修，产出数量“维修道路面积”指标，完成 5000 平方米，“维修路灯数量”指标，完成 50 盏，产出质量“项目验收合格率”指标，完成值 100%；产出时效“项目完成及时率”完成值为 100%。

项目效益方面：城市道路、地下管网、公共设施、城市

基础设施等维修，城市环境卫生的提升和绿化美化环境，有效提升道路通行效率，提升群众的生活水平。

（二）综合评价结论

依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及《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绩效评价总分设置为100分，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70（含）-80分为中、70分以下为差。

运用由项目组制订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该项目最终评分95分，绩效评级为“优”，具体得分情况为：项目决策20分、项目过程20分、项目产出35分、项目效益20分。

城东市政维修服务项目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权重	得分率	实际得分
项目决策	20	100%	20
项目过程	20	100%	20
项目产出	40	87.5%	35
项目效益	20	100%	20
合计	100	95%	95

（二）预算执行情况

（1）资金投入情况

该项目预算资金总额为2186.33万元，其中：财政资金2186.33万元，其他资金0万元。实际到位资金2186.33万元，资金到位率为100%。

（2）资金使用情况

该项目截至 2024 年 12 月，批复预算资金总额为 2186.33 万元，到位资金 2186.33 万元，资金到位率为 100%；该项目实际支出资金总额为 2186.33 万元，其中包括市政公共设施维保费 1941.33 万元，路灯、信号灯维保费、工程造价费成本 245 万元，预算资金执行率为 100%。2023 年签订合同的子项目已全部完成，2024 年签订的 2 个子项目尚未实施完成。此项目的实施改善了沿线居民出行条件，对提高沿线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具有重要作用。

（三）项目绩效情况

该项目预算安排 2186.33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2186.33 万元，实际支出 2186.33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该项目完成了城东金融贸易区市政公共设施维保维修服务，更换破损或缺失的井盖、雨水篦子，维修破损坑洼的城市道路、人行道及路岩石、花池石、所有路段的路灯及信号灯进行养护维修，供排水等城市基础配套设施随坏随时抢修。通过实施该项目，城市环境卫生的提升和绿化美化环境，有效提升道路通行效率，提升群众的生活水平。

三、经验、问题和建议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建立项目法人责任制，详细规划项目实施

项目实施过程中认真贯彻执行项目的法人责任制、招标投标制、竣工验收制，使得项目建设管理工作规范实施，建立和完善了政府监督、施工企业自检、建设单位实行监理的质

量监控体系；项目单位在实施项目的过程中，规范了详细的服务计划，根据项目目标和需求，制定了详细的服务计划，包括服务内容、服务方式、服务时间等，确保了该项目有计划、有步骤地提供服务，满足了项目需求。

2.采用分项承包模式，有效缩短建设周期

城东市政维修服务项目根据项目特点，采用分项承包模式，根据城东市政维修服务项目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分清关键任务节点和其他工作，并以此为依据分配资金，通过公开招投标和竞争性磋商的方式，分别对道路维修及路灯维护以及零星工程进行了采购，充分发挥项目科室在整个工程建设过程中的主导作用，有利于工程项目建设整体方案的不断优化，项目合理交叉、动态连续、缩短了建设周期，有效地实现建设项目的进度、成本和质量控制符合建设工程承包合同约定，确保获得较好的投资效益。

3.充分兼顾道路维修质量、安全、进度及民生影响

（1）道路维修项目前期充分准备

道路维修施工单位按照城东范围内报送的道路破损程度，先对维修区域进行详细调研，明确破损原因、范围及周边环境，按照道路地下管线、交通流量、居民分布等特点；再根据维修工作对交通、居民生活的影响，制定绕行、降噪、防尘等配套措施，随后合理制定施工方案，同时提前办理占道施工、交通管制、环保许可等手续，避免因合规性问题导致停工。

（2）对道路维修进行合理现场管理

道路维修企业在施工时，设置了明显的警示标识、围挡，安排专人疏导交通；选用合格材料，严格按照施工标准操作，并在关键维修环节邀请监理进行验收；完工后进行质量检测，确保维修工作符合使用要求；道路维修施工企业制定了较为详细的施工计划，合理分配人力、机械，避免窝工。

（3）注重沟通与民生。道路施工企业在维修前通过社区公告、媒体等渠道，告知居民/商户施工时间、范围及影响，争取理解与配合，从而有效减少实施道路维修过程所产生的负面影响。

（4）后期保障较为到位

工程完工后，施工企业与项目单位共同组织多方验收，整理施工资料（图纸、检测报告等）存档，为后续维护提供依据。且在合同中设置明确的保修期，对出现的质量问题及时返修。

4.有效保障经开区夜间照明、交通安全和居民生活

（1）日常巡检要精细

路灯维护单位针对项目区路灯特点，制定巡检计划，按区域、路段划分责任，定期检查路灯亮灯率、灯杆稳固性、线路老化等情况，重点关注偏远路段、交叉口等关键区域。对发现的故障（如灯泡损坏、线路短路、配电箱故障）详细记录位置、类型及严重程度，区分紧急维修（如夜间突然熄灭）和常规维护。有效利用智能监控系统（如物联网传感器）实时监测路灯运行状态，自动报警故障，减少人工巡检盲区。

（2）故障维修高效及时

按照路灯维修合同要求，明确维修时限（如紧急故障 1 小时内到场，12 小时内完成维修；一般故障 2 小时内到场，24 小时内处理），配备充足的维修人员、工具和备用配件（灯泡、镇流器等）。路灯维护单位在维修时严格遵守电气安全操作规范，避免触电、高空坠落等事故；修复后现场清理，确保不影响行人、车辆通行。对频繁出现故障的路段，分析是否因线路老化、负荷过大或环境因素（如潮湿、腐蚀）导致，从根源解决问题。

（二）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2 个子项目合同未执行完成

该项目采用滚动管理方式，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共计完成 4 个项目，并进行了项目验收；城东金融贸易区 2024 年路灯、信号灯等维保项目和城东金融贸易区 2024 年市政公共设施维修服务项目未执行完成。

（三）有关建议

加强项目过程管理，确保工程项目程序的完整性和合规性，建议项目单位加强项目过程管理。一是积极落实整改本次绩效评价报告中提出的项目实施方案问题和用地审查文件滞后问题，确保后续的回头看不出现同类型问题；二是项目单位和主管单位需进一步加强项目前期手续的合规性和完整性审核，对于手续缺失或不全的积极督促办理，确保前期手续的完整性和合规性；三是项目单位今后组织验收时应进一步细化项目验收人员的责任，明确项目各验收主体责

任，责任落实到人，严肃项目验收管理工作，对各验收要素和内容核实确认无误后进行签字确认。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1
(一) 项目概况	1
(二) 项目绩效目标	6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7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7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1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6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6
(一) 综合评价情况	20
(二) 综合评价结论	21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22
(一) 项目决策情况	22
(二) 项目过程情况	27
(三) 项目产出情况	30
(四) 项目效益情况	32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34
(一) 主要经验及做法	34
(二) 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36
六、 有关建议	37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37

（一）绩效结果挂钩次年预算资金安排	37
（二）绩效结果挂钩整改措施	38
（三）绩效结果挂钩报告公开	38
八、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38
附件：	38
附件一：城东市政维修服务项目综合评分表	40
附件二：城东市政维修服务项目满意度调查问卷 ...	53
附件三：城东市政维修服务项目现场访谈记录	55
附件四：征求部门单位意见反馈表	56
附件五：项目施工现场图片	57
附件六：项目基本信息表	60

城东市政维修服务项目评价报告

喀什经济开发区财政金融局：

为贯彻落实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要求，完善部门预算管理，强化预算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财政部关于印发〈第三方机构预算绩效评价业务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监〔2021〕4号）、《关于委托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意见》（财预〔2021〕6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的通知》（新财预〔2021〕49号）、《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8〕30号）等系列文件的要求，受贵局的委托，新疆鸿晟达信息咨询有限公司承担了城东市政维修服务项目的绩效评价工作并形成绩效评价报告，喀什经济开发区城东金融贸易区管理服务中心负责提供与本次绩效评价相关的项目资料并保证项目资料的真实、合法、准确和完整，现将项目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为全力做好市政基础设施维护工作，不断提升城市管理水

平，为广大市民营造优美、舒适、安全、和谐的生活环境，喀什经济开发区部门结合自身工作职责，进一步加大城市市政设施管护、维修力度，对开发区城东金融贸易区路灯、信号灯维保维护、楼宇亮化，道路、管道维修问题开展综合治理及长期维护，确保城市道路、照明、供排水完好及安全通畅，保障群众基本生活、保障群众安全出行，提升城市形象，下一步喀什经济开发区将继续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以改善人民居住环境为着力点，优化城市道路建设，进一步提高城市基础设施保障水平，提升城市发展内涵，继续推进市政基础设施维修综合治理工作，改善道路通行条件，优化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助力文明城市建设，提升群众的满意度和幸福感。

2.项目实施主体

喀什经济开发区城东金融贸易区管理服务中心为事业单位，为正县级，主要职责是招商引资工作；项目管理服务，企业服务，公共绿化，党建指导，公共设施管护，积极推进项目落地，做好政策宣传和补贴初核，协调解决企业发展中存在问题，承办党工委、管委会交办其他工作。

喀什经济开发区城东金融贸易区管理服务中心现有编制数15人。实有人数19人，其中：在职6人，比上年增加4人；退休0人，与上年无变化；离休0人，与上年无变化。

3.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1）项目主要内容

更换项目区破损或缺失的井盖、雨水篦子，维修破损坑洼的

城市道路、人行道及路岩石、花池石、所有路段的路灯及信号灯进行养护维修，供排水等城市基础配套设施随坏随时抢修。通过实施该项目，有效保障群众基本生活、保障群众安全出行，提升城市形象，改善人民居住环境，优化城市道路建设，进一步提高城市基础设施保障水平，助力文明城市建设，提升群众幸福感。

（2）项目实施情况

该项目截至 2024 年 12 月签订的合同情况是：

①与新疆建思达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签订“零星市政维修安装、养护服务采购项目”合同，合同金额为 499.5 万元，主要服务内容为：对城东片区的机动车道、非机动车道、人行道以及井盖、雨水井盖、路沿石等进行维修更换，对所有路段的路灯及信号灯进行养护维修，供排水等城市基础配套设施随坏随时抢修。

②与忠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城东金融贸易区市政公共设施维保维修服务项目”合同，合同价 1499.5 万元，主要服务内容为：城东金融贸易区内所有机动车道路，非机动车道路，人行道破损及塌陷路面进行维修，恢复损坏的路沿石，抢修地下管网，更换损坏井盖，完善标识线，安装前海路及新建路段路灯，维保消防设施、应急电源、市政基础设施，城市精细化管理等甲方安排的所有工作，做到随坏随修；

③与金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喀什分公司签订“城东金融贸易区路灯、信号灯维保项目”合同，合同价 138 万元，主要服务内容路灯、信号灯维保；

④新疆聚融物业建设安装工程有限公司签订“城东金融贸易

区 2024 年路灯、信号灯等维保项目”合同，合同价为 34.9 万元；

⑤与新疆远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签订“城东金融贸易区 2024 年市政公共设施维保维修服务项目”合同，合同价为 400 万元；

⑥与监理公司新疆智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喀什第一分公司签订的监理合同，合同价为 8 万元；

截至 2024 年 12 月已完成城东金融贸易区市政公共设施维保维修服务，城东金融贸易区市政公共设施维保维修服务，包含城东金融贸易区路灯、信号灯维保维护，道路维修、管道维修等，并按要求提供每日检修服务。其中：城东金融贸易区市政公共设施维保维修服务项目、零星市政维修安装、养护服务采购项目和城东金融贸易区路灯、信号灯维保项目已全部验收并工程结算审核，城东金融贸易区 2024 年路灯、信号灯等维保项目和城东金融贸易区 2024 年市政公共设施维修服务项目由于签订合同时间较短，尚未实施完成。通过实施该项目，有效美化了城市环境，提高城市品质，改善沿线居民出行条件，对提高沿线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具有重要作用。

4.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该项目批复预算资金总额为 2186.33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到位资金 2186.33 万元，资金到位率为 100%；该项目实际支出资金总额为 2186.33 万元，其中包括市政公共设施维保费 1941.33 万元，路灯、信号灯维保费、工程造价费成本 245 万元，预算资金执行率为 100%。2023 年签订合同的 4 个子项目已全部完成，2024 年签订的 2 个子项目尚未实施完成。此项目的实施

改善了沿线居民出行条件，对提高沿线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具有重要作用。

5.项目组织及管理情况

（1）项目组织情况

城东金融贸易区管理服务中心组织实施城东市政维修服务项目，审核汇总具体资金，通过业务与财务工作共同配合衔接，形成了明确责任分工的项目管理制度，并按照喀什经济开发区规定、监督检查制度、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办法严格落实各环节工作，及时合理支付项目资金。

（2）项目管理情况

该项目由袁鹤林作为项目负责人，负责该项目的全盘组织实施及项目的具体实施工作；财务负责人卡力比努尔按照项目负责人提供的依据和发票等按项目进度向财政申请支付资金。通过业务与财务工作共同配合衔接，形成了明确责任分工的项目管理制度，并按照监督检查制度、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办法严格落实各环节工作。

（3）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该项目资金由喀什经济开发区城东金融贸易发展服务中心向喀什经济开发区财政金融局提交支付资金申请报告，经财经会审批通过后，由喀什经济开发区财政金融局将资金直接拨至项目单位，由项目单位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支付资金，项目资金到位足额及时支付，资金使用符合国家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规定的用途；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绩效总目标

该项目实际资金总额为 2186.33 万元，包括市政公共设施维保费 1941.33 万元，路灯、信号灯维保费、工程造价费成本 245 万元：建设内容包含城东金融贸易区市政公共设施维保维修服务，更换破损或缺失的井盖、雨水篦子，维修破损坑洼的城市道路、人行道及路岩石、花池石、所有路段的路灯及信号灯进行养护维修，供排水等城市基础配套设施随坏随时抢修，包含材料费、人工费及机械费。通过实施该项目，有效保障群众安全出行，提升城市形象，改善人民居住环境，优化城市道路建设，进一步提高城市基础设施保障水平，提升城市发展内涵，继续推进市政基础设施维修综合治理工作，改善道路通行条件，优化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助力文明城市建设，提升群众的满意度和幸福感。

2.阶段性目标

城东市政维修服务项目投资金额为 2186.33 万元，其中 2023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1258.59 万元，2024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为 927.74 万元。通过实施该项目，有效改善沿线居民出行条件，提高沿线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提高沿线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

3.具体绩效目标

城东金融贸易区市政维修服务项目设置了 4 个一级指标，6 个二级指标，8 个三级指标，其中包括：

(1) 产出目标

产出数量:

“维修道路面积”指标, 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 5000 平方米。

“维修路灯数量”指标, 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 50 盏。

产出质量:

“项目验收合格率”指标, 预期指标值为等于 100%。

产出时效:

“项目完成及时率”指标, 预期指标值为 100%。

(2) 成本目标

“维修道路成本”指标, 预期指标值为小于等于 1941.33 万元。

“路灯、信号灯维保费、工程造价费”指标, 预期指标值为小于等于 245 万元。

(3) 效益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社会服务能力”指标, 预期指标值为提升。

(4) 满意度目标

“城东片区群众满意度”指标, 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 95%, 受益群体为经开区各单位及民众。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完整性

该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报告在编制过程中，严格遵循相关法规与标准，确保评价内容的全面性与准确性。报告涵盖了项目从预算编制、执行到完成的全过程，对项目的各项绩效指标进行了细致地梳理与评估。

在评价指标体系的构建上，充分考虑了项目的性质、目标以及预期成果，选取了具有代表性和可衡量性的关键指标，涵盖了社会效益等维度，力求全方位反映项目的绩效状况。同时，对于每个指标的评价标准和数据来源均进行了明确说明，确保评价结果的客观性和可追溯性。

在数据收集与分析环节，采用了多种科学合理的方法，如实地调研、问卷调查、数据分析等，广泛收集了与项目相关的各类数据，并运用专业的统计分析工具对数据进行深入挖掘，以确保评价结论的科学性和可靠性。此外，还对数据的质量和完整性进行了严格把控，对于缺失或异常的数据进行了合理处理和说明，保证了评价数据的真实性和有效性。

在报告的撰写结构上，按照统一的格式和规范进行编排，内容层次分明、条理清晰。首先对项目的背景、目标和预算安排进行了简要介绍，为后续的绩效评价提供了必要的背景信息；接着详细阐述了绩效评价的指标体系、评价方法和数据来源，为评价过程的透明性和可复现性奠定了基础；然后对各项绩效指标的完成情况进行了逐一分析和评价，指出了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并提出了相应的改进建议；最后对整个项目的绩效状况进行了综合总结，给出了明确的评价结论和后续工作的建

议，为项目的持续改进和决策提供了有力支持。

该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报告在内容、方法和数据等方面均具备较高的完整性，能够真实、客观地反映项目的绩效情况，为项目管理决策提供了有价值的参考依据。在未来的工作中，我们将继续完善绩效评价体系，不断提升评价工作的质量和水平，以更好地服务于项目的管理和优化。

2.绩效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关于印发〈中央部门项目支出核心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及取值指引（试行）〉的通知》（财预〔2021〕101号），以及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印发〈自治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设置指引〉的通知》（新财预〔2022〕42号）、《喀什地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喀地财预〔2019〕18号〔2018〕189号）等相关政策文件与规定，结合喀什经济开发区实际情况，实施部门项目绩效评价的具体目的为：

（1）评估项目实施效果

通过对项目预算执行情况及各项绩效目标达成程度的系统性分析，全面、客观地评估项目在预定周期内的实施效果，包括社会效益、受益对象满意度等多维度指标，为项目后续的改进与优化提供科学依据。

（2）提升资源利用效率

深入剖析项目预算资金的投入与产出关系，识别资金使用过程中的冗余环节与低效领域，挖掘潜在的资源优化配置空间，推

动项目在有限的预算资源下实现更高的绩效产出，提升整体资源利用效率，确保财政资金的合理、高效运用。

（3）强化项目管理责任

明确项目各参与主体在预算绩效管理中的职责与任务，借助绩效评价结果对项目管理过程进行监督与问责，促使项目管理者增强责任意识，主动优化管理流程，完善内部控制机制，提高项目管理水平与执行力，保障项目按计划、高质量推进。

（4）为决策提供支持

为项目主管部门、财政部门及相关决策层提供详实、准确的绩效评价信息，辅助其在项目审批、预算安排、政策调整等关键决策环节做出更加科学、合理的判断，促进项目资源的合理分配与有效整合，推动项目管理体系的不断完善与升级，提升公共资源配置的精准度与有效性。

（5）促进项目持续改进

基于绩效评价发现的问题与不足，提出针对性的改进建议与措施，引导项目团队聚焦关键环节，持续优化项目实施方案，加强过程监控与质量把控，形成项目绩效持续改进的良性循环，不断提升项目整体绩效水平，实现项目长期稳定发展的目标。

该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报告的编制以提升项目绩效为核心，旨在通过科学、严谨的评价工作，为项目管理与决策提供全方位、深层次的支持，推动项目在预算约束下实现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

3. 绩效评价对象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新财预〔2020〕10号）和《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等政策文件规定，以城东市政维修服务项目为评价对象，对该项目资金决策、项目实施过程，以及项目实施所带来的产出和效果为主要内容，促进项目单位完成特定工作任务目标而组织开展。

4. 绩效评价范围

该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报告的评价范围广泛而全面，涵盖了从项目前期准备至评价时点期间的所有关键预算活动和财务流程。具体而言，评价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个方面：

项目预算编制与执行：全面审视项目预算的编制依据、合理性、科学性以及实际执行情况，包括预算调整的原因和效果。

资金管理：深入分析项目资金的分配、使用和监管情况，确保资金使用的合规性、高效性和透明度。

项目实施进度与产出：评估项目是否按照既定计划顺利推进，各项任务是否按时完成，以及项目产出的数量、质量和时效性是否符合预期。

项目效益：考察项目对社会效益、满意度等方面的综合影响，以及实施该项目对项目区产生的影响。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 绩效评价原则

（1）依法依规原则。绩效评价各个环节，充分体现依法依规要求，严格按照规定的管理程序和方法运作。

（2）科学规范原则。落实相关政策文件情况，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取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分析方法，严格遵守规定程序。

（3）客观公正原则。绩效评价人员本着客观、公正的态度进行项目评价，评价结果依法公开，并接受公众监督。

（4）绩效相关原则。在进行绩效评价时，重点关注项目产出情况，包括资金支付与项目实施进度，并对其进行比较，准确反映出二者的关系。

（5）激励约束原则。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6）统筹兼顾。重点项目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

2.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文件要求设置，由决策、过程、产出、效益4个一级指标。6个二级指标、9个三级指标构成。

一级指标为：决策（20分）、过程（20分）、产出（40分）、效益（20分），共计100分。

二级指标为：项目立项（5分）、绩效目标（5分）、资金投入（10分）、资金管理（15分）、组织实施（5分）、产出数量（10分）、产出质量（10分）、产出时效（10分）、产出

成本（10分）、项目效益（20分），共计100分。

三级指标为：立项依据充分性（3分）、立项程序规范性（2分）、绩效目标合理性（3分）、绩效指标明确性（2分）、预算编制科学性（5分）、资金分配合理性（5分）、资金到位率（5分）、预算执行率（5分）、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管理制度健全性（2分）、制度执行有效性（3分）、实际完成率（10分）、质量达标率（10分）、完成及时性（10分）、成本节约率（10分）、实施效益（1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共计10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决策（20分）	项目立项（5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3分）	3
		立项程序规范性（2分）	2
	绩效目标（5分）	绩效目标（3分）	3
		绩效指标（2分）	2
	资金投入（10分）	预算编制（5分）	5
		资金分配合理性（5分）	5
过程（20分）	资金管理（15分）	资金到位率（5分）	5
		预算执行率（5分）	5
		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	5
	组织实施（5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2分）	2
		制度执行（3分）	3
产出（40分）	产出数量（10分）	实际完成率（10分）	1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产出质量（10分）	质量达标率（10分）	10
	产出时效（10分）	完成及时性（10分）	10
	产出成本（10分）	成本节约率（10分）	10
效益 （20分）	项目效益（20分）	实施效益（10分）	10
		满意度（10分）	10
合计			100

3.评价方法及评价标准

本次绩效评价方法主要采用公众评判法、文献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等。

公众评判法：评价组采用实地访谈方式，对该项目进行充分调研，了解掌握资金分配、资金管理、资金使用、制度建设、制度执行情况。采用问卷调查方式，对项目效益及满意度进行调查。

文献法：通过检索、查阅、梳理国家、自治区有关部门制定的该项目相关政策等文件，评价项目立项依据的充分性及立项规范性。

比较法：指将实施情况与计划情况，不同指标的预期目标值和指标实际完成数据进行分析。

因素分析法：指通过全面统计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和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综合分析内外因素对绩效目标的影响程度。

该项目评价指标体系的评价标准按照计划标准。

计划标准：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

对于定性指标，通过问卷调查及访谈方式，采集相关数据，运用等级描述法，设置分级标准，体现该指标认可程度的差异。

对于定量指标，通过公式等方式予以量化，可以准确衡量，并设定目标值的考核指标。绩效评价体系、标准等详见《城东市政维修服务项目绩效评价指标综合评分表》（附件1）。详细评价方法的应用如下：

立项依据充分性：比较法和文献法，查找法律法规政策以及规划，对比实际执行内容和政策支持内容是否匹配，分析立项依据充分性。

立项程序规范性：比较法和文献法，查找相关项目设立的政策和文件要求，对比分析实际执行程序是否按照政策及文件要求执行，分析立项程序的规范性。

绩效目标合理性：比较法和因素分析法，对比分析年初编制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与项目内容的相关性、资金的匹配性等。

绩效指标明确性：比较法和因素分析法，比较分析年初编制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是否符合双七原则，是否可衡量。

预算编制科学性：中央资金分配采取比较法和因素分析法，应当主要选取自然、经济、社会、绩效等客观因素，并在资金管理办法中明确相应的权重或标准。

资金分配合理性：比较法和因素分析法，分配依据是否充分，分配金额是否与项目单位需求金额一致。

资金到位率：比较法， $\text{资金到位率} = (\text{实际到位资金} / \text{预算资金}) \times 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

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执行率：比较法和因素分析法， $\text{预算执行率} = (\text{实际支出资金} / \text{实际到位资金}) \times 100\%$ 。

1.项目完成，且执行数控制在年度预算规模之内的，得5分；
2、项目尚未完成，预算执行率小于等于100%且大于等于80%的得3.5分；3、项目尚未完成，预算执行率小于等于80%且大于等于60%的得2.5分；4、项目尚未完成，预算执行率小于等于60%的不得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比较法、文献法和因素分析法等，通过实地调研，检查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对比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要求，分析资金使用合规性。

管理制度健全性：文献法、比较法和因素分析法等，通过查阅项目单位提供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将已建立的制度与现行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进行对比，分析项目制度的合法性、合规性、完整性。

制度执行有效性：比较法，结合项目实际实施过程性文件，根据已建设的财务管理制度和项目管理制度综合分析制度执行的有效性。

其他定性指标：公众评判法，通过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评价该项目实施后社会公众对于其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本次项目的评价期间为2025年6月10日至2025年7月31

日，具体安排如下：

1.绩效评价准备阶段：2025年6月10日——2025年7月20日，成立专门的评价工作小组，小组成员由财务专家、项目管理专业人员及相关领域技术骨干组成，确保从多角度、全方位对项目绩效进行评价（主评人：路振蕊；组员：路正敏、艾合麦提江、古丽妮尔），研究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包括出具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整理完善资料清单、编制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实施方案等），按要求进行实地核实及访谈调查，编制重点项目评价报告，征求喀什经济开发区财政金融局的意见，将确定的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和资料清单委托财政局发放项目主管部门单位，主管部门单位根据资料清单收集项目资料。

序号	姓名	职务	职称	责任分工	备注
1	路振蕊	项目组长（主评人）	中级职称	复核评价报告及工作资料，终审评价报告	报告三级复核
2	路正敏	项目经理	初级职称	对已完成的评价报告进行初步审核	报告二级复核
3	艾合麦提江	项目助理	初级职称	搜集项目资料，审核项目，撰写报告。	组员内部一级交叉复核
4	古丽妮尔	项目助理	初级职称	搜集项目资料，审核项目，撰写报告。	组员内部一级交叉复核

2.绩效评价实施阶段：2025年6月21日——2025年7月10日，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参照实施方案，具体组织实施项目绩效评价工作。通过实地走访、访谈调查以及座谈交流等方式了解项目实际情况并收集相关资料。具体的工作为：

（1）指标体系构建

依据项目的性质、目标以及预期成果，构建了科学合理的绩

效评价指标体系。该指标体系涵盖了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四个维度，选取了具有代表性和可衡量性的关键指标，并为每个指标设定了明确的评价标准与权重，确保评价结果能够全面、准确地反映项目的绩效状况。

（2）实地核实及访谈调查对数据进行收集整理

广泛收集与项目相关的各类数据，包括财务报表、项目文档、业务数据、满意度问卷等。在数据收集过程中，注重数据的质量与完整性，对缺失或异常的数据进行了合理处理和补充。随后，对收集到的数据进行了系统的整理与分类，为后续的数据分析提供了有力支持。具体程序为：

①实地核实准备阶段

一是明确项目实施地、受益对象、实施单位，以及资金使用、目标完成、效益实现等重点信息，实地走访的时间安排及人员分工，同时准备访谈现场使用的评价指标体系、项目档案清单、调查问卷等资料；二是提前与项目单位联系，沟通走访时间、流程及需配合提供的资料，协调现场核实的具体安排，做好沟通对接。

②现场实施阶段

一是现场查阅立项批复、合同协议、财务账目、验收报告等项目文件，核实资金拨付、使用是否合规，是否与申报材料一致。核对项目进度数据，如工程量、产出数量等，与实际完成情况进行比对；二是对项目实施现场进行勘查，观察项目实际进展、质量状况，判断是否达到预期目标。对于涉及服务、培训等的项目，查看服务记录等实物证据；三是与项目负责人、经办人、财务人

员等进行访谈，了解项目实施中的难点、资金使用细节、目标达成情况等。收集项目实际效果、满意度等信息，必要时发放调查问卷；四是对核实中发现的疑点、数据不一致或违规情况，详细记录并留存证据，及时与相关方沟通确认。

③核实总结阶段

一是汇总现场收集的资料、访谈记录、勘察结果，与评价指标进行对照分析，判断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程度、存在的问题及原因；二是结合核实情况，形成项目实施情况初步结论，明确项目亮点、存在问题及需进一步核实的事项，为后续绩效评价报告提供依据；三是与项目实施单位就初步核实意见进行沟通，听取其解释说明，确保核实结果的客观性。

（3）数据分析与评估

对收集到的数据进行了深入挖掘与分析。通过对各项绩效指标的实际完成情况与预期目标进行对比，计算出指标的达成率，并结合指标权重进行综合评分，从而得出项目的整体绩效评价结果。在分析过程中，注重数据之间的关联性与逻辑性，深入剖析项目绩效背后的原因，识别出项目实施过程中的优势与不足，为提出有针对性的改进建议提供了依据。

3.汇总评价报告阶段:2025 年 7 月 11 日——2025 年 7 月 20 日，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根据数据分析与评估的结果，按照统一的格式和规范撰写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报告。报告内容包括项目背景、评价目的、评价指标体系、数据收集与分析方法、绩效评价结果、存在问题与改进建议等多个部分，力求条理清晰、重点突

出、语言简洁明了地编制绩效评价报告初稿（绩效评价报告复核人员：路振蕊），并进行内部复核；复核通过后征求财政金融局执行监督室和项目单位意见建议，并根据意见建议结合项目实施逐项修改完善，确保评价报告的质量与实用性。

4.重点项目评审阶段：2025年7月21日——2025年7月25日，对于已经完成重点项目（部门）绩效评价报告初稿，经喀什经济开发区财政金融局组织的评审会审核后，由项目编制人员修改完善后，形成定稿。

5.出具评价报告阶段：2025年7月26日——2025年7月31日，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对单位及评审小组的意见修改完善后形成定稿，出具正式财政绩效评价报告。同时，根据项目评价过程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适时调整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与方法，保持评价工作的适应性与前瞻性，为项目的长期稳定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情况

本次绩效评价，经实地调研、访谈问卷、资料采集、汇总整理、数据分析，依据评价指标体系，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法，针对项目实施的决策、过程管理、产出和效益等方面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全面、客观地评估项目在预定周期内的实施效果，有利于推动后续同类推动项目在有限的预算资源下实现更高的绩效产出，并能借助绩效评价结果对项目管理过程进行监督与问责，提升财政资金等各项公共资源配置的精准度与有效性。

项目决策方面：该项目根据喀什经济开发区党政联席会第11期会议纪要立项。

项目管理方面：该项目预算安排资金2186.33万元，实际支出2186.33万元，预算执行率100%。项目资金使用合规，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财务监控到位，所有资金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严格执行。项目管理上存在的缺陷是未制定和完善基本支出、项目支出等各项支出标准，严格按项目进度执行预算，增强预算的约束力和严肃性。

项目产出方面：截至2024年12月31日，已完成城东金融贸易区市政公共设施维保维修服务，更换破损或缺失的井盖、雨水篦子，维修破损坑洼的城市道路、人行道及路岩石、花池石、所有路段的路灯及信号灯进行养护维修，供排水等城市基础配套设施随坏随时抢修，包含材料费、人工费及机械费，提供每日检修，产出数量“维修道路面积”指标，完成5000平方米，“维修路灯数量”指标，完成50盏，产出质量“项目验收合格率”指标，完成值66.67%；产出时效“项目完成及时率”完成值为83.33%。

项目效益方面：城市道路、地下管网、公共设施、城市基础设施等维修，城市环境卫生的提升和绿化美化环境，有效提升道路通行效率，提升群众的生活水平。

（二）综合评价结论

依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及《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

绩效评价总分设置为 100 分，划分为四档：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70（含）-80 分为中、70 分以下为差。

运用由项目组制订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该项目最终评分 95 分，绩效评级为“优”，具体得分情况为：项目决策 20 分、项目过程 20 分、项目产出 35 分、项目效益 20 分。

城东市政维修服务项目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权重	得分率	实际得分
项目决策	20	100%	20
项目过程	20	100%	20
项目产出	40	87.5%	35
项目效益	20	100%	20
合计	100	95%	95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分值 20 分，得分 20 分）

项目决策类指标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方面的内容，由 6 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 20 分，实际得分 20 分，得分率为 100%。

三级指标	权重	实际得分	得分率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3	1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2	100%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3	1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2	100%

预算编制科学性	5	5	1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5	5	100%
合计	20	20	100%

1.项目立项（分值 5 分，得分 5 分）

（1）立项依据充分性（分值 3 分，得分 3 分）

①城乡建设环境保护部颁发的《市政设施管理条例》要求：各级市政工程管理部门应按照统一管理、加强养护、积极改善、逐步提高的方针，建立健全具体的管理、养护、维修实施办法，全面完成各项技术经济指标，保证所管理的工程设施经常处于完好状态……城市的主干道、次干道、区间道路及街巷道路，必须经常保持畅通，该项目立项符合国家关于市政管理的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此项得 1 分。②该项目主要是聚焦市政道路维修服务，该项目明确需要施工单位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资质（三级以上），并强调安全生产标准，符合市政行业发展规划中对基础设施精细化维护的政策导向；该项目符合《城市道路照明设施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令第 104 号）文件要求，城市照明主管部门应当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加强对城市照明设施的监管，保证城市照明设施的完好和正常运行，通过维护市政道路正常通行、路灯等主要照明设施正常运转，积极支撑喀什经济开发区可持续发展，此项得 1 分；③作为城市基础设施维护项目，该项目主要由喀什经开区城东金融贸易区管理服务中心主导实施，其职责涵盖道路维修、道路设施等市政设施及附属设施管理，使喀什经开区各项市政工程能够正常

使用，属部门核心履职范畴，且通过公开采购或竞争性磋商的方式，有效落实主体责任，该项目立项与喀什经开区城东金融贸易区管理服务中心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此项得 0.5 分；④项目预算纳入政府采购体系（预算金额明确），资金用于公共设施维修，属地方财政事权范畴，此项得 0.5 分；⑤通过查看喀什经开区城东金融贸易区管理服务中心名称、内容、预算核心等主要标准，该项目针对特定区域（城东）维修需求，与项目单位 2024 年实施的其他项目）覆盖范围、实施时间不同，不存在项目重复情况。综上所述，该指标得 3 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分值 2 分，得分 2 分）

①经了解该项目属于跨年项目。城东金融贸易区管理服务中心进行会议讨论，依据《喀什经济开发区党政联席会第 11 期会议纪要》同意实施该项目，明确项目总体投入金额、工作任务以及实施期限等；该项目通过公开招标程序或竞争性磋商方式，确定中标企业，主要维护项目区域内道路维修，并保障路灯能够正常使用；经访谈得知，该项目为服务类项目，项目单位根据《关于喀什经济开发区 2024 年度部门预算的批复》（喀经开财〔2024〕5 号）立项实施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此项得 1 分。②经审核，该项目预算批复文件、会议纪要以及其他材料符合文件要求，此项得 0.5 分。③该项目前期通过党政联席会纪要进行集体决策及风险评估，并围绕项目“城市功能提升”“生态环境优化”展开必要性论证。综上所述，该指标得 0.5 分。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2 分。

综上，项目立项得 5 分。

2.绩效目标（分值 5 分，得分 5 分）

（1）绩效目标合理性（分值 3 分，得分 3 分）

①项目单位提供了完整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得 0.5 分。②通过项目单位提供的绩效管理资料，以及其他文件可知，项目单位按照自治区、喀什地区对于 2024 年项目绩效管理工作全覆盖要求，对项目任务进行分解、细化，编制《2024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该项目设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密切相关，核心指标能体现出该项目具体实施内容，如：维修道路面积、维修路灯数量、项目验收合格率、项目完成时间等产出指标，与实际情况相符；其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业绩水平，有明确的受益群体，能充分发挥项目单位实施城东市政维修服务项目的积极作用；该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项目预期产出和效益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得 1 分。③该项目总预算批复的预算金额为 2186.33 万元，《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中预算金额为 2186.33 万元，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相匹配。根据综合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 3 分。

（2）绩效指标明确性（分值 2 分，得分 2 分）

经检查项目单位年初设置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得出如下结论：该项目已将年度绩效目标进行细化为绩效指标体系，共设置一级指标 4 个，二级指标 6 个，三级指标 8 个，定量指标 7 个，定性指标 1 个，指标量化率为 81.5%，量化率达 70.0%以上，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①该《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中，数量指标指标值为“维修道路面积、维修路灯数量”、质量指标为“项目验收合格率”、时效指标“项目完成时间”，三级指标的年度指标值与绩效目标中任务数一致。项目绩效目标已按实施内容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得 0.5 分；②该项目的各项绩效指标设置的定量预期指标值，其相关数据均与计划完成情况相匹配，年度总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及效益指标逻辑清晰，数据精确可衡量，符合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印发〈自治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设置指引〉的通知》（新财预〔2022〕42 号）文件精神设置项目目标，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 分。③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实施方案及年初计划可以查证该项目目标设定与任务数相对应，得 0.5 分。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2 分。

综上，绩效目标得 5 分。

3.资金投入（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

（1）预算编制科学性（分值 5 分，得分 5 分）

该项目为跨年项目，自 2022 年开始实施，该项目所需预算总金额 2186.33 万元，主要用于维修道路面积 5000 平方米，维修路灯 50 盏，通过实施该项目，对于改善沿线居民出行条件，提高沿线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具有重要作用。

城东金融贸易区管理服务中心根据《部门职能及中长期规划，按照喀什经济开发区党政联席会议第 11 期会议纪要》要求，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单位实施该项目，并在联席会议上对该项目建设规模及可行性进行集体决策，并根据道路维修及路灯运行的

历史数据，按照喀什地区人工及材料定额、施工图等资料逐步深入精细计算；项目投资估算、投资概算经过了集体决策评审论证；预算内容与建设项目的内容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编制依据均按照国家、地方相关部门、行业计价办法确定；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 5 分。

综上所述，该指标得 5 分。

（2）资金分配合理性（分值 5 分，得分 5 分）

①该项目按照部门预算的批复要求，按照工作任务及历史标准各项要求编制预算，并根据行业部门、自治区及喀什地区工程造价管理机构或行业协会对编制的投资估算指标、概算指标（定额）、工程建设其他费用收费进行项目概算编制，其费用主要包括工程费用、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和预备费等，所分配资金额度合理、与项目实际建设任务相适应。该项目资金分配依据充分，得 3 分。②根据该项中期目标来看，2024 年年初预算金额为 1179.74 万元，调整后预算金额为 927.74 万元，其资金分配与项目单位设置的绩效目标金额一致。综上所述，该指标得 5 分。

综上，资金投入得 10 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分值 20 分，得分 20 分）

项目过程类指标包括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方面的内容，由 5 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 20 分，实际得分 20 分，得分率为 100%。

三级指标	权重	实际得分	得分率
------	----	------	-----

资金到位率	5	5	100%
预算执行率	5	5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5	100%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2	100%
制度执行	3	3	100%
合计	20	20	100%

1.资金管理（分值 15 分，得分 15 分）

（1）资金到位率（分值 5 分，得分 5 分）

根据喀什经开区 2024 年年初预算批复文件可知，该项目往年至当年共下拨资金总额 2186.33 万元。该项目实际到位资金为 2186.33 万元，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2186.33/2186.33)×100%=100%。100%×5=5 分。综上所述，该指标得 5 分。

（2）预算执行率（分值 5 分，得分 5 分）

经查看项目单位提供的“三栏明细账”“国库集中支付凭证”显示，该项目预算执行率=（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支出的资金总和/2186.33 万元）×100%，即=(2186.33/2186.33)×100%=100%。100%×5=5 分。综上所述，该指标得 5 分。

（3）资金使用合规性（分值 5 分，得分 5 分）

①资金在分配、使用、管理等环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等国家、自治区以及喀什地区等相关政策、规划和法律法规及资金管理辦法的要求。具体为：在资金分配阶段，该项目由喀什经开区财政金融局按照《关于喀什经济开发区 2024 年度部

门预算的批复》（喀经开财〔2024〕5号）要求，将资金分配给项目单位。资金的申请、审核、拨付需按规定程序执行，项目单位按照要求履行核查义务，确保信息真实。此项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此项得1分。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得1分。③本次检查，未发现违规使用情况，该项目资金全部用于城东市政维修服务项目，符合预算批复规定用途，得1分。④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得2分。综上所述，该指标得5分。

综上，资金管理得分15分。

2.组织实施（分值5分，得5分）

（1）管理制度健全性（分值2分，得分2分）

该项目管理制度齐全，市政维修项目各项子工程均按国家及地方政府现行的有关规范、规定和标准实施，按现行的市政工程设计、施工规范、技术规程、质量验收评定标准及特殊规范要求实施，且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均按规定要求在项目开工前制定了《施工组织设计》文件；在项目管理方面，项目单位制定了《基本建设项目管理办法》，项目主要任务按照招投标制度、合同管理制度、竣工验收制度实施，确保项目按质量和进度实施；在财务管理制度方面，项目单位按照《资金管理办法》《财务收支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资金从预算编制、执行、控制、监督和考核层层把关，严格审核，规范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安全；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2分。

（2）制度执行有效性（分值3分，得分3分）

①该项目的实施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以及项目单位制定的《财务管理制度》以及《“三重一大”决策制度》等；经查证项目实施过程资料，项目监理、施工及初步验收等过程均按照采购管理办法和合同管理办法等制度执行，基本完成既定目标；经查证党委会议纪要、项目资金支付材料、记账凭证等资金拨付流程资料，项目资金拨付流程完整、手续齐全，此项得 1 分。

②经现场查证项目监理、施工及项目合同书、验收资料、财务支付凭证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此项得 0.5 分。

③该项目实施过程中进行了绩效目标调整，此项得 0.5 分。

④该项目实施所需要的项目人员和场地设备均已落实到位，具体涉及内容包括：项目资金支出严格按照自治区、地区以及本单位资金管理办法执行。项目启动实施后，为了加快项目的实施，成立了项目工作领导小组，项目实施的场地为项目区损坏路段以及经开区路灯；项目实施的设备为各中标企业提供的各项设备及工具等，此项得 1 分。综上所述，制度执行有效性得 3 分。

综上，组织实施得 5 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类指标包括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四方面的内容，由 4 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 40 分，实际得分 35 分，得分率为 87.5%。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率	实际得分
产出数量	10	100%	10

产出质量	10	66.7%	6.67
产出时效	10	83.33%	8.33
产出成本	10	100%	10
合计	40	87.5%	35

1.对于“产出数量”（分值10分，得分10分）

“维修道路面积”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5000平方米；

根据《城东金融贸易区2024年市政公共设施维保维修服务项目政府采购合同》及验收资料可知，实际完成5000平方米，指标完成率100%。根据评分标准，此项得分5分。

“维修路灯数量”指标，《城东金融贸易区路灯、信号灯维保项目政府采购合同》及验收资料可知，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50盏，实际完成50盏，指标完成率100%。根据评分标准，此项得分5分。

综上，产出数量合计得10分。

2.对于“产出质量”（分值10分，得分6.67分）

项目验收合格率，预期目标是等于100%；

根据项目总体实施情况及验收资料可知，此项目包括监理在内，此项目共计安排6个项目，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共计完成4个项目，并进行了项目验收；未完成的项目有：城东金融贸易区2024年路灯、信号灯等维保项目和城东金融贸易区2024年市政公共设施维修服务项目，此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4/6=66.67\%$ ，根据评分标准，此项得分6.67分。

3.对于“产出时效”（分值10分，得分8.33分）

“项目完成及时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等于100%，根据项目合同、验收资料及其他资料可知，6个子项目中，已经完成的项目数为4个，2个未完成的项目完成率为50%，此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100\% \times 4 + 2 \times 50\%) / 6 = 83.33\%$ ，根据评分标准，此项得分8.33分。

4.对于“产出成本”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三栏明细账”“国库集中支付凭证”显示，项目单位按照合同约定金额支付资金。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共计完成2186.33万元资金支付，其中：

“维修道路成本”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小于等于1941.33万元，实际完成1941.33万元，指标完成率100%。根据评分标准，此项得分5分。

“路灯、信号灯维保费、工程造价费”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小于等于245万元，实际完成245万元，指标完成率100%。根据评分标准，此项得分5分。

综上，产出成本合计得10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类指标包括项目效益及满意度两个方面的内容，由2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20分，实际得分20分，得分率为100%。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率	实际得分
实施效益	10	100%	10

满意度	10	100%	10
合计	20	100%	20

1.实施效益指标

对于“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道路通行效率，预期目标是提升；

根据《城东市政维修服务项目满意度调查问卷》，对实施该项目产生的效益进行提问，参与并提交的满意度的人数为 65 人，所提效益问题为：城东市政维修服务项目的实施是否有效提高通行效率，回答“提高程度较高”的人数为 64 人，回答“提高程度一般”的人数为 1 人，指标完成率= $(64*1+1*0.8)/65=99.69\%$ ，根据评分标准，此项得分为 10 分。

综上，社会效益指标得 10 分。

2.满意度指标

对于“城东片区群众满意度”：

城东片区群众满意度，预期目标是大于等于 95%；

根据《城东市政维修服务项目满意度调查问卷》，对实施该项目相关人员的满意度进行提问，参与并提交的满意度的人数为 65 人，所提效益问题一：您是否满意城东市政维修服务项目维修道路工作，回答“非常满意”的人数为 63 人，回答“满意”的人数为 1 人，指标完成率= $(63*1+1*0.8+1*0)/65=98.15\%$ ；所提效益问题二：您是否满意城东市政维修服务项目维修路灯工作，回答“非常满意”的人数为 63 人，回答“满意”的人数为 1 人，

指标完成率 $= (63 \times 1 + 1 \times 0.8 + 1 \times 0) / 65 = 98.15\%$ ，取其平均值 98.15% 作为满意度完成值，则此项指标完成率为 103.32%，根据评分标准，此项得分为 10 分。

综上，项目效益合计得 20 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 建立项目法人责任制，详细规划项目实施

项目实施过程中认真贯彻执行项目的法人责任制、招投招标制、竣工验收制，使得项目建设管理工作规范实施，建立和完善了政府监督、施工企业自检、建设单位实行监理的质量监控体系；项目单位在实施项目的过程中，规范了详细的服务计划，根据项目目标和需求，制定了详细的服务计划，包括服务内容、服务方式、服务时间等，确保了该项目有计划、有步骤地提供服务，满足了项目需求。

2. 采用分项承包模式，有效缩短建设周期

城东市政维修服务项目根据项目特点，采用分项承包模式，根据城东市政维修服务项目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分清关键任务节点和其他工作，并以此为依据分配资金，通过公开招投标和竞争性磋商的方式，分别对道路维修及路灯维护以及零星工程进行了采购，充分发挥项目科室在整个工程建设过程中的主导作用，有利于工程项目建设整体方案的不断优化，项目合理交叉、动态连续、缩短了建设周期，有效地实现建设项目的进度、成本和质量控制符合建设工程承包合同约定，确保获得

较好的投资效益。

3.充分兼顾道路维修质量、安全、进度及民生影响

（1）道路维修项目前期充分准备

道路维修施工单位按照城东范围内报送的道路破损程度，先对维修区域进行详细调研，明确破损原因、范围及周边环境，按照道路地下管线、交通流量、居民分布等特点；再根据维修工作对交通、居民生活的影响，制定绕行、降噪、防尘等配套措施，随后合理制定施工方案，同时提前办理占道施工、交通管制、环保许可等手续，避免因合规性问题导致停工。

（2）对道路维修进行合理现场管理

道路维修企业在施工时，设置了明显的警示标识、围挡，安排专人疏导交通；选用合格材料，严格按照施工标准操作，并在关键维修环节邀请监理进行验收；完工后进行质量检测，确保维修工作符合使用要求；道路维修施工企业制定了较为详细的施工计划，合理分配人力、机械，避免窝工。

（3）注重沟通与民生。道路施工企业在维修前通过社区公告、媒体等渠道，告知居民/商户施工时间、范围及影响，争取理解与配合，从而有效减少实施道路维修过程所产生的负面影响。

（4）后期保障较为到位

工程完工后，施工企业与项目单位共同组织多方验收，整理施工资料（图纸、检测报告等）存档，为后续维护提供依据。且在合同中设置明确的保修期，对出现的质量问题及时返修。

4.有效保障经开区夜间照明、交通安全和居民生活

（1）日常巡检要精细

路灯维护单位针对项目区路灯特点，制定巡检计划，按区域、路段划分责任，定期检查路灯亮灯率、灯杆稳固性、线路老化等情况，重点关注偏远路段、交叉口等关键区域。对发现的故障（如灯泡损坏、线路短路、配电箱故障）详细记录位置、类型及严重程度，区分紧急维修（如夜间突然熄灭）和常规维护。有效利用智能监控系统（如物联网传感器）实时监测路灯运行状态，自动报警故障，减少人工巡检盲区。

（2）故障维修高效及时

按照路灯维修合同要求，明确维修时限（如紧急故障 1 小时内到场，12 小时内完成维修；一般故障 2 小时内到场，24 小时内处理），配备充足的维修人员、工具和备用配件（灯泡、镇流器等）。路灯维护单位在维修时严格遵守电气安全操作规范，避免触电、高空坠落等事故；修复后现场清理，确保不影响行人、车辆通行。对频繁出现故障的路段，分析是否因线路老化、负荷过大或环境因素（如潮湿、腐蚀）导致，从根源解决问题。

（二）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2 个子项目合同未执行完成

因该项目采用滚动管理方式，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共计完成 4 个项目，并进行了项目验收；城东金融贸易区 2024 年路灯、信号灯等维保项目和城东金融贸易区 2024 年市政公共设施维修服务项目未执行完成。

六、有关建议

1.加强项目过程管理，确保工程基本建设程序的完整性和合规性。建议项目单位加强项目过程管理，确保工程基本建设程序的完整性和合规性。一是积极落实整改本次绩效评价报告中提出的项目实施方案问题和用地审查文件滞后问题，确保后续的回头看不出现同类型问题；二是项目单位和主管单位需进一步加强项目前期手续的合规性和完整性审核，对于手续缺失或不全的积极督促办理，确保前期手续的完整性和合规性；三是项目单位今后组织验收时应进一步细化项目验收人员的责任，明确项目各验收主体责任，责任落实到人，严肃项目验收管理工作，对各验收要素和内容核实确认无误后进行签字确认。

2.协同治理体系

联合城管、交警部门建立“维修－交通疏导－市容恢复”联动流程，避免重复开挖。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针对上述绩效评价报告结果提出结果应用建议如下：

（一）绩效结果挂钩次年预算资金安排

为有效提高财政预算资金的经济性、效率性以及效益性，建议将本次绩效评价结果 95 分，作为项目单位次年预算编制的重要依据，并优化支出结构、完善相关办法、改进预算管理。对绩效评价结果为“优秀”和“良好”的项目，建议根据政策制度，结合喀什经开区工作安排以及本级财力情况等因素，原则上优先予以保障。对绩效评价结果为“一般”的项目，项目单位应针对

性提出整改措施，落实到位。本级财政部门在编制次年该项目单位同类型项目支出时，按比例扣减预算，具体扣减比例计算方式为： $(80 - \text{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得分}) / 100$ 。对绩效评价结果“较差”的项目，本级财政部门原则上不在次年预算中给予安排。

（二）绩效结果挂钩整改措施

根据本次绩效评价报告中所反馈的问题和建议，由项目单位及时研究制定整改措施，积极落实整改要求，切实改进资金管理和项目管理，并在规定的时间内，将整改情况向喀什经济开发区财政金融局行文报告，并附《绩效评价结果整改报告》。

（三）绩效结果挂钩报告公开

积极推进评价结果和评价报告等绩效信息的公开。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由喀什经济开发区财政金融局将本次绩效评价的结果信息进行公开，加强社会和舆论监督，提高财政资金使用透明度；

八、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该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根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规定，对评价等级为优的项目，应当优先予以保障。

附件：

附件一：城东市政维修服务项目综合评分表

附件二：城东市政维修服务项目满意度调查问卷

附件三：城东市政维修服务项目现场访谈记录

附件四：征求部门单位意见反馈表

附件五：项目施工现场图片

附件六：项目基本信息表

新疆鸿晟达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七月



附件一：城东市政维修服务项目综合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标杆值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过程	扣分	得分	得分率	扣分原因
决策（20）	项目立项（5）	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充分	3	评价要点：	①城乡建设环境保护部颁发的《市政设施管理条例》要求；②该项目主要是聚焦市政道路维修服务，该项目明确需要施工单位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资质（如三级以上），并强调安全生产标准，符合市政行业发展规划中对基础设施精细化维护的政策导向；该项目符合《城市道路照明设施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令第104号）文件要求；③作为城市基础设施维护项目，该项目主要由喀什经开区城东金融贸易区管理服务中心主导实施，其职责涵盖道路维修、道路设施等市政设施及附属设施管理，使喀什经开区各项市政工程能够正常使用，属部门核心履职范畴，且通过公开采购或竞争性磋商的方式，有效落实主体责任，该项目立项与喀什经开区城东金融贸易区管理服务中心职责范围相符；④项目预算纳入政府采购体系（预算金额明确），资金用于公共设施维修，属地方财政事权范畴；⑤通过查看喀什经开区城东金融贸易区管理服务中心名称、内容、预算核心等主要标准，该项目针对特定区域（城东）维修需求，与项目单位2024年实施的其他项目）覆盖范围、实施时间不同，不存在项目重复情况；	0	3	100%	
						①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1分）否则，不得分；					
						②项目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1分）否则，不得分；					
						③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0.5分）否则，不得分；					
						④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0.5分）否则，不得分；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若是扣除全部分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标杆值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过程	扣分	得分	得分率	扣分原因
		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规范	2	评价要点: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1分)否则,不得分; ②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0.5分)否则,不得分; ③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0.5分)否则,不得分。	①经了解该项目属于跨年项目。城东金融贸易区管理服务中心进行会议讨论,依据《喀什经济开发区党政联席会第11期会议纪要》同意实施该项目,明确项目总体投入金额、工作任务以及实施期限等;该项目通过公开招标程序或竞争性磋商方式,确定中标企业,主要维护项目区域内道路维修,并保障路灯能够正常使用;经访谈得知,该项目为服务类项目,项目单位根据《关于喀什经济开发区2024年度部门预算的批复》(喀经开财[2024]5号)立项实施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此项得1分。②经审核,该项目预算批复文件、会议纪要以及其他材料符合文件要求,此项得1分。③该项目前期通过党政联席会纪要进行集体决策及风险评估,并围绕项目“城市功能提升”“生态环境优化”展开必要性论证。综上所述,该指标得0.5分。	0	2	100%	
	绩效目标(5)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	合理	3	评价要点: ①项目有绩效目标,(1分),否则,不得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否则,不得分(1分);	①项目单位提供了完整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其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业绩水平,有明确的受益群体,能充分发挥项目单位实施城东市政维修服务项目的积极作用;③该项目总预算金额为2186.33万元,《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中预算金额为2186.33万元,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相匹配。	0	3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标杆值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过程	扣分	得分	得分率	扣分原因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③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否则，不得分（1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细化	明确	2	评价要点： ①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0.5分）否则，不得分； ②绩效指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1分）否则，不得分； ③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0.5分）否则，不得分；	①该《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中，数量指标指标值为“维修道路面积、维修路灯数量”、质量指标为“项目验收合格率”、时效指标“项目完成时间”，三级指标的年度指标值与绩效目标中任务数一致。项目绩效目标已按实施内容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得0.5分；②该项目的各项绩效指标设置的定量预期指标值，其相关数据均与计划完成情况相匹配，年度总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及效益指标逻辑清晰，数据精确可衡量，符合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印发〈自治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设置指引〉的通知》（新财预〔2022〕42号）文件精神设置项目目标，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1分。③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实施方案及年初计划可以查证该项目目标设定与任务数相对应，得0.5分	0	2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标杆值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过程	扣分	得分	得分率	扣分原因
			情况。								
	资金投入 (10)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科学	5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1分)否则,不得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1.5分)否则,不得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1.5分)否则,不得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否则,不得分。	在调研查阅项目预算编制过程及工程相关文件,我们注意到,该项目总 2186.33 万元,最终评审价 2186.33 万元,已取得的预算批复金额与工作任务匹配,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该指标不扣分,得 5 分。	0	5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标杆值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过程	扣分	得分	得分率	扣分原因
		资金分配合理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合理	5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3分)否则,不得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2分)否则,不得分。	该项目为跨年项目,自2022年开始实施,该项目所需预算总金额2186.33万元,主要用于维修道路面积5000平方米,维修路灯50盏,通过实施该项目,对于改善沿线居民出行条件,提高沿线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具有重要作用。 城东金融贸易区管理服务中心根据部门职能及中长期规划,按照喀什经济开发区党政联席会议第11期会议纪要要求,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单位实施该项目,并在联席会议上对该项目建设规模及可行性进行集体决策,并根据道路维修及路灯运行的历史数据,按照喀什地区人工及材料定额、施工图等资料逐步深入精细计算;项目投资估算、投资概算经过了集体决策评审论证;预算内容与建设项目的内容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编制依据均按照国家、地方相关部门、行业计价办法确定;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5分。	0	5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标杆值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过程	扣分	得分	得分率	扣分原因
过程 (20)	资金管理 (15)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100%	5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根据喀什经开区 2024 年年初预算批复文件可知，该项目共下拨资金总额 2186.33 万元。该项目实际到位资金为 2186.33 万元，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2186.33/2186.33)×100%=100%。100%×5=5 分。 综上所述，该指标得 5 分	0	5	100%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	100%	5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预算执行率小于 100%且大于等于 80%的得 3.5 分； 预算执行率小于 80%且大于等于 60%的得 2.5 分； 预算执行率小于 60%的不得分。	经查看项目单位提供的“三栏明细账”“国库集中支付凭证”显示，项目预算资金按照资金分配方案均全部执行完毕，该项目预算执行率=（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支出的资金总和/2186.33 万元）×100%，即 =(2186.33/2186.33)×100%=100%。100%×5=5 分。综上所述，该指标得 5 分	0	5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标杆值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过程	扣分	得分	得分率	扣分原因
			算执行情况。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合规	5	评价要点：	①该项目按照部门预算的批复要求，按照工作任务及历史标准各项要求编制预算，并根据行业部门、自治区及喀什地区工程造价管理机构或行业协会对编制的投资估算指标、概算指标（定额）、工程建设其他费用收费进行项目概算编制，其费用主要包括工程费用、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和预备费等，所分配资金额度合理、与项目实际建设任务相适应。该项目资金分配依据充分，得3分。 ②根据该项中期目标来看，2024年年初预算金额为1179.74万元，调整后预算金额为927.74万元，其资金分配与项目单位设置的绩效目标金额一致。	0	5	100%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1分) 否则，不得分；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1分) 否则，不得分；					
						③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 否则，不得分；					
						④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2分) 否则，不得分。					
	组织实施(5)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	健全	2	评价要点：	该项目管理制度齐全，市政维修项目各项子工程均按国家及地方政府现行的有关规范、规定和标准实施，按现行的市政工程设计、施工规范、技术规程、质量验收评	0	2	100%	
						①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1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标杆值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过程	扣分	得分	得分率	扣分原因
			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否则，不得分；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1分）否则，不得分。	定标准及特殊规范要求实施，且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均按规定要求在项目开工前制定了《施工组织设计》文件；在项目管理方面，项目单位制定了《基本建设项目管理办法》，项目主要任务按照招投标制度、合同管理制度、竣工验收制度实施，确保项目按质量和进度实施；在财务管理制度方面，项目单位按照《资金管理办法》《财务收支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资金从预算编制、执行、控制、监督和考核层层把关，严格审核，规范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安全；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	有效	3	评价要点： ①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1分）否则，不得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0.5分）否则，不得分；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	①该项目的实施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以及项目单位制定的《财务管理制度》以及《“三重一大”决策制度》等；经查证项目实施过程资料，项目监理、施工及初步验收等过程均按照采购管理办法和合同管理办法等制度执行，基本完成既定目标；经查证党委会议纪要、项目资金支付材料、记账凭证等资金拨付流程资料，项目资金拨付流程完整、手续齐全。②经现场查证项目监理、施工及项目合同书、验收资料、	0	3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标杆值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过程	扣分	得分	得分率	扣分原因
				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0.5分）否则，不得分；	财务支付凭证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此项得 0.5 分。 ③该项目实施过程中进行了绩效目标调整，此项得 0.5 分。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1分）否则，不得分。	④该项目实施所需要的项目人员和场地设备均已落实到位，具体涉及内容包括：项目资金支出严格按照自治区、地区以及本单位资金管理办法执行。项目启动实施后，为了加快项目的实施，成立了项目工作领导小组，项目实施的场地为项目区损坏路段以及经开区路灯；项目实施的设备为各中标企业提供的各项设备及工具等，此项得 1 分。				
产出（40）	产出数量（10）	实际完成率	维修道路面积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	>=5000平方米	5	维修道路面积≥5000平方米。根据项目资料：实际完成情况与预期绩效目标相符，得 100%权重分，否则：实际完成值/目标值×标杆分值。	根据《城东金融贸易区 2024 年市政公共设施维保维修服务政府采购合同》及验收资料可知，实际完成 5000 平方米，指标完成率 100%。根据评分标准，此项得分 5 分。	0	5	100%	
			维修路灯数		≥50盏	5	维修路灯数量≥50盏。根据项目资料：实际完成情况与预期绩效目标相符，得 100%权重分，否则：实际完成值/目标值×	“维修路灯数量”指标，《城东金融贸易区路灯、信号灯维保项目政府采购合同》及验收资料可知，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 50 盏，实际完成 50 盏，指标完成率 100%。根据评分标准，此项得分 5 分。	0	5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标杆值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过程	扣分	得分	得分率	扣分原因
			量	标的实现程度			标杆分值。					
	产出质量（10）	质量达标率	项目验收合格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100%	10	补助资金发放合格率100%，得100%权重分，否则，实际完成值/目标值×标杆分值。	根据项目总体实施情况及验收资料可知，此项目包括监理在内，此项目共计安排6个项目，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共计完成4个项目，并进行了项目验收；未完成的项目有：城东金融贸易区2024年路灯、信号灯等维保项目和城东金融贸易区2024年市政公共设施维修服务项目，此项指标实际完成值4/6=66.67%，根据评分标准，此项得分6.67分。	3.33	6.67	66.70%	完成率存在预期目标2个项目未验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标杆值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过程	扣分	得分	得分率	扣分原因
	产出时效 (10)	完成及时性	项目完成及时率	考察项目是否及时按照计划实施。	=100%	10	通过核查相关资料,多方查证分析判断项目完成及时率。评分标准:否则,实际完成值/目标值×标杆分值。	“项目完成及时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等于100%,根据项目合同、验收资料及其他资料可知,6个子项目中,已经完成的项目数为4个,2个未完成的项目完成率为50%,此项指标实际完成值(100%*4+2*50%)/6=83.33%,根据评分标准,此项得分8.33分。	1.67	8.33	83.30%	2个项目未完成预期目标
	产出成本 (10)	成本节约率	路灯、信号灯维保费、工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	≤245万元	5	评分标准: ①成本指标未完成,即实际完成率<100%。 1.若60%≤完成率<100%,得分=实际完成率×权重分值; 2.若完成率<60%,得分=0分。 ②超额完成,即完成率≥100%。 1.完成率>200%,得0分。	“路灯、信号灯维保费、工程造价费”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小于等于245万元,实际完成245万元,指标完成率100%。所设分值为5分,实际得分为5分	0	5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标杆值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过程	扣分	得分	得分率	扣分原因
			工程造价费	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2.100%≤完成率<200%，得分=[1-（实际完成率-100%）]×权重分值。					
			维修道路成本		≤1941.33万元	5		“维修道路成本”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小于等于1941.33万元，实际完成1941.33万元，指标完成率100%。所设分值为5分，实际得分为5分。	0	5	100%	
效益（20）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提高道路通行效率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	提升	10	评分标准：根据项目单位提供资料，判断实现目标程度，按照评判标准给分；①得分大于等于90%，得满分；②实际完成值大于60%且小于90.00%的，按超过的比重赋分，计算公式为：得分=（实际完成值-60%）/（1-60%）×指标分值；③实际完成值小于60%为	根据《城东市政维修服务项目满意度调查问卷》，对实施该项目产生的效益进行提问，参与并提交的满意度的人数为65人，所提效益问题为：城东市政维修服务项目的实施是否有效提高通行效率，回答“提高程度较高”的人数为64人，回答“提高程度一般”的人数为1人，指标完成率=(64*1+1*0.8)/65=99.69%，根据评分标准，此项得分为10分。	0	10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标杆值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过程	扣分	得分	得分率	扣分原因
							不及格，不得分。					
	项目满意度	满意度	城东片区群众满意度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95%	10	据满意度问卷统计情况计算完成比率,实际完成值=Σ样本数(“非常满意”×1.0+“满意”×0.8)/总样本数×100%; ①得分大于等于 90%,得满分; ②实际完成值大于 60%且小于 90.00%的,按超过的比重赋分,计算公式为:得分=(实际完成值-60%)/(1-60%)×指标分值; ③实际完成值小于 60%为不及格,不得分。	根据《城东市政维修服务项目满意度调查问卷》，对实施该项目相关人员的满意度进行提问，参与并提交的满意度的人数为 65 人，所提效益问题一：您是否满意城东市政维修服务项目维修道路工作，回答“非常满意”的人数为 63 人，回答“满意”的人数为 1 人，指标完成率=(63*1+1*0.8+1*0)/65=98.15%；所提效益问题二：您是否满意城东市政维修服务项目维修路灯工作，回答“非常满意”的人数为 63 人，回答“满意”的人数为 1 人，指标完成率=(63*1+1*0.8+1*0)/65=98.15%，取其平均值 98.15%作为满意度完成值，则此项指标完成率为 103.32%；	0	10	100%	
总分						100			5	95	95%	

附件二：城东市政维修服务项目满意度调查问卷

城东市政维修服务项目满意度调查问卷分析报告

一、问卷调查群体

本次满意度调查问卷调查对象是城东片区群众。

二、问卷调查方式

本次计划采取简单随机抽样的方式，对群众进行问卷调查，在城东金融贸易区管理服务中心的协调下，组织安排了问卷调研工作。本次问卷调查采取问卷调查方式，回收有效问卷共计 65 份。

三、计算方式

满意度=Σ 样本数（“非常满意” × 1.0+ “满意” × 0.8+ “不满意” × 0）/总样本数 × 100%

四、满意度调查结果分析

为客观评价城东市政维修服务项目，本次抽样发放满意度调查问卷 65 份，回收 65 份，具体调查情况如下：

1.您是否知晓城东市政维修服务项 目？	了解	不了解	一般
	64	0	1
2.您是否满意城东市政维修服务项 目维修道路工作？	非常满意	满意	不满意
	63	1	1
3.您是否满意城东市政维修服务项 目维修路灯工作？	非常满意	满意	不满意
	63	1	1

4.城东市政维修服务项目的是否有效提高通行效率？	提高程度较高	提高程度一般	没有提高
	64	1	0
5.您对城东市政维修服务项目的建议是	无		

评价小组通过发放“城东市政维修服务项目满意度调查问卷”，对群众的满意度进行调查分析，评价小组收回调查问卷 65 份。满意度分为三档，即“非常满意”“满意”“不满意”；各档次对应的分值为 1、0.8、0，按照“城东市政维修服务项目满意度调查问卷”的回复情况及满意度计算公式得知，调查对象满意度 98.15%=

$(96.92\% \times 1 + 1.54\% \times 0.8 + 1.54\% \times 0 + 96.92\% \times 1 + 1.54\% \times 0.8 + 1.54\%) / 200\%$ 。

附件三：城东市政维修服务项目现场访谈记录

现场访谈记录			
预算单位	城东金融贸易区管理服务	访谈地点	深圳城十大楼 发信局办公室
访谈参加人员	龙碧, 何笑仪		
访谈内容	本次访谈主要从开发区城东市政维修服务项目资金的立项情况, 项目管理情况, 项目实施的实现情况, 项目资金执行情况, 项目效益等五个方面进行访谈。 1.项目立项情况: 主要了解项目立项依据是否充分, 程序是否规范。 2.项目管理情况: 主要了解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制度是否执行。 3.项目实施的实现情况: 主要了解项目产出实际完成情况、质量达标情况、完成及时性、成本节约情况。 4.项目资金执行情况: 主要了解预算编制与执行情况, 资金分配是否合理, 资金使用是否合规。 5.项目效益: 主要了解项目实施后产生的实施效益以及满意度情况。		
项目负责人: 何笑仪		第三方服务机构: 龙碧	

附件四：征求部门单位意见反馈表

绩效评价报告反馈意见单			
项目名称	城东市政维修服务项目	预算金额 (万元)	927.74
工作内容	结合实际，出具贵单位财政绩效评价报告。		
服务小组成员	路振蕊、路振敏、艾合麦提江、古丽尼格尔		
评价工作态度	好() 一般() 差()		
评价报告质量	好() 一般() 差()		
评价过程中工作纪律	好() 一般() 差()		
评价报告是否符合实际项目情况	是() 否()		
对评价报告满意度	满 意() 不 满 意()		
受喀什经济开发区财政金融局委托，已对贵单位的该项目出具绩效评价报告，为听取单位意见，改进我们的工作，请贵单位对评价报告审核确认并反馈意见建议，如有重大事项可书面或电话反馈，我们将诚恳接受并加以改进，谢谢合作！			
评价意见和建议：在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框里面第一条：项目前期手续不规范，但我中心认为该做法不妥，本项目招标方式为采购服务，因此无须办理立项手续。实施依据为预算下达纪要。			
(被评价单位盖章)			



附件五：项目施工现场图片







附件六：项目基本信息表

项目支出基本信息表

项目名称		城东市政维修服务项目						
主管部门		城东金融贸易区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袁纳林	联系方式:	18656849396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86.33	2186.33	2186.33	10	100.0%	10.00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186.33	2186.33	2186.33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预期完成情况		该项目主要包含城东金融贸易区市政公共设施维保维修服务,更换破损或缺失的井盖、雨水篦子,维修破损坑洼的城市道路、人行道及路岩石、花池石、所有路段的路灯及信号灯进行养护维修,供排水等城市基础配套设施随坏随修,包含材料费、人工费及机械费,保障群众基本生活,保障群众安全出行,提升城市形象,改善人民居住环境,优化城市道路建设,进一步提高城市基础设施保障水平,提升城市发展内涵,继续推进市政基础设施维修综合治理工作,改善道路通行条件,优化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保障群众出行安全,助力文明城市建设,提升群众的满意度和幸福感。						
项目产出情况		截止年底,已完成城东金融贸易区市政公共设施维保维修服务,城东金融贸易区市政公共设施维保维修服务,包含城东金融贸易区路灯、信号灯维保维护,道路维修、管道维修等,提供每日检修,服务期一年;其中:城东金融贸易区市政公共设施维保维修服务项目、零星市政维修安装、养护服务采购项目和城东金融贸易区路灯、信号灯维保项目已全部验收并工程结算审核,城东金融贸易区2024年路灯、信号灯等维保项目和城东金融贸易区2024年市政公共设施维保服务项目由于签订合同时间较短,尚未实施完成。						
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实施该项目,有效美化了城市夜景环境,提高城市品质,激活城市夜间经济、推动夜间经济快速发张,改善沿线居民出行条件,对提高沿线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具有重要作用						
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问题和建议								
项目单位确认		城东金融贸易区管理服务中心 袁纳林 2024年12月27日						